

武汉亿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16 日 15 时

结束时间：2016 年 5 月 16 日 17 时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湖北普明律师事务所 李宏伟等两位律师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公司 2016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16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7、《关于公司继续聘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提名付成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9、《关于预计 2017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 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 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3）由法定代表 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 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法人 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 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 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 及上门方式登记， 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登记时间：2016 年 5 月 15 日 9:00 到 17:00

（三）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夏斯颖；

联系电话：027—59716998，18908623158；传真：027—
59208267；

电子邮箱：28847319@qq.com；

地址：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625 号金华大厦 11 楼。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 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亿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武汉亿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6 日